附表：

112年司執字097583號 財產所有人：柯崇智								
編號	土地坐落					面積	權利範圍	拍定金額（新臺幣元）
	縣市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平方公尺		
1	高雄市	苓雅區	衛武		29	701	240分之4	916,000元
	備考	重測前：五塊厝段314-50地號。土地使用分區：第五種住宅區。						
2	高雄市	苓雅區	衛武		30	187	240分之4	173,000元
	備考	重測前：五塊厝段314-51地號。土地使用分區：第五種住宅區。						

編號	建號	基地坐落 --- 建物門牌	建築式樣主要建築材料及房屋層數	建物面積（平方公尺）		權利範圍	拍定金額（新臺幣元）
				樓層面積合計	附屬建物主要建築材料及用途		
1	298	高雄市苓雅區衛武段29地號 --- 澄清路7巷4號2樓	4層樓鋼筋混凝土造	第2層：89.14 合計：89.14		15分之4	197,000元
	備考						